

X113 永寿县马坊固室至西庄段公路改建工程

施工图设计合同书

委托单位（甲方）：永寿县交通运输局

受托单位（乙方）：陕西交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7 月 7 日

委托单位（甲方）：永寿县交通运输局

委托单位（乙方）：陕西交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 X113 永寿县马坊固室至西庄段公路改建工程设计任务，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共同自觉遵守。

第一条：工程设计的内容：

一、工程名称：X113 永寿县马坊固室至西庄段公路改建工程

二、项目概况：

X113 永寿县马坊固室至西庄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起点位于永寿县马坊镇固室村北侧接冯永路，由西向东沿旧路布线，途经御驾宫街道、御中村、白社村、冯家坡及西庄村，终点位于永寿县西庄村东侧接现有道路，建设里程 11.980 公里。采用四级公路技术标准进行设计，设计速度 2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6.5 米，路面宽度 6.0 米，路面结构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

三、工作内容：

- 1、工程测量；
- 2、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3、预算编制。

第二条：在工程设计工作中，甲乙双方应各自履行下述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

- 1、按照本合同书规定的付款办法及时拨付乙方工程设计费；
- 2、在乙方设计工作中，甲方应积极地提供必要的联系和协助。

二、乙方：

- 1、在工程设计工作中，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交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办法的全部设计文件；
- 2、乙方若认为下达的技术标准、设计及预算编制原则等重大问题需要变



动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3、解答甲方提出的设计问题，进行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有关问题，负责因设计问题的变更和修改预算，参加工程竣工验收，设计信息反馈等工作。

第三条：工程设计费用及付款办法：

一、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文件计价格【2002】10号“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 X113 永寿县马坊固室至西庄段公路改建工程设计费用人民币玖拾玖万捌仟元整（¥998000.00 元）。

二、付款办法：

设计文件交付后甲方支付乙方设计费。

第四条：本合同书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设计工作结束，甲乙双方结清一切经济手续合同自行终止。

第五条：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永寿县交通运输局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解云建

乙方（盖章）：陕西交科工程技术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西华林路支行

开户账号：11461000000044093

日期：2015年7月7日



井政



日期：2015年7月7日